

我区实施一系列民生政策提升群众幸福感

文/本报记者 刘晓君 实习生 汪子龙

随着一系列与百姓息息相关民生政策的实施,怎样让群众有更多的“幸福感”,始终是社会各界关注的热点问题。2月22日,自治区政府召开新闻发布会,就我区2017年老百姓关注的教育、医疗、扶贫、就业等民生领域重点工作进行了发布。

确保20万人脱贫

今年,自治区将着力推进“三到村三到户”、易地扶贫搬迁、产业扶贫、劳务输出扶贫、金融扶贫、基础设施建设扶贫、生态建设扶贫、教育扶贫、健康扶贫、社保保障兜底“十大重点工程”,通过逐级落实扶贫责任和帮扶措施,加强扶贫机构和队伍建设,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扶贫开发,确保实现20万贫困人口脱贫,区贫旗和3个国贫旗县全部摘帽。

在资金保障方面将进一步加大投入力度,自治区本级财政在上年投入38.38亿元的基础上,再加8亿元,争取中央地方债券12亿元,设立扶贫产业基金,协调金融机构新增扶贫贷款150亿元以上,坚决打赢这场脱贫攻坚战。

“产业扶贫是完成脱贫目标任务最重要的举措,在规划产业、设计项目、制定政策、安排资金时,始终要瞄准建档立卡贫困户的实际受益情况,因村因人制定产业帮扶方案,做到产业对人、人对产业。必须立足增收可持续。”自治区扶贫办副主任吴忠岩说。对有劳动能力、有经营能力的贫困人口,大力推广“菜单式”“杠杆式”扶贫等模式,让贫困户选择想干的、能干的、会干的产业发展项目,激发

贫困百姓的内生动力,实现扶贫与励志并行、输血与造血并举。

吴忠岩称,易地扶贫搬迁工程是2017年脱贫攻坚“十大工程”之一。2016年国家启动新一轮易地扶贫搬迁工程以来,已投入33亿元,完成了5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搬迁任务。我们坚持哪有产业往哪搬、哪能就业往哪搬、哪的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完善往哪搬,为搬迁贫困人口落实“四不变、两同等、一减免”政策,解决好搬迁贫困群众住房、看病、子女上学等方面的突出困难。2017年计划搬迁6.13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按照国家“保障基本、安全适用”的原则,严格执行人均25平方米的建房标准,坚守“两个底线”:一是决不能因搬迁让贫困户背上新的债务;二是决不能因为搬迁而引发新的社会矛盾。

新增城镇就业25万人

就业创业是民生之本。今年内蒙古的目标是城镇新增就业25万人,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

今年我区持续加大终身职业技能培训机制建设,争取年内培训城乡劳动者26万人以上。鼓励各地推进创业园、创业空间、创业市场等创业孵化基地建设,围绕七大新兴产业

推动一批创新平台建设,力争新增国家级(包括国家地方共建)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和企业技术中心4家,新增自治区级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10家以上。完善高校毕业生服务基层保障机制,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

通过推进新型城镇化等相关措施,全面促进农牧民转移就业,年底实现农牧民转移就业245万人。

完成22万套棚户区改造

据了解,近年来,我区通过实施棚户区改造工程,不仅改善了群众住房条件,还有效带动了内需增长。我区林区和垦区棚改任务已基本完成,剩下的全部为城市棚户改造项目。

“2017年全区的棚户区改造任务是22万套,经测算,这22万套棚改的总投资约为1100亿元,融资需要约为880亿元。”自治区住建厅副厅长李志民说。截至目前已有1.5万套开工建设。

据介绍,目前,包头市、呼伦贝尔市、兴安盟、赤峰市、鄂尔多斯市的8.2万套2017年棚改项目已完成与建设银行、农业银行、交通银行及浙商银行的对接,申请贷款463亿元。其中,赤峰市的50亿元交通银行贷款已到位。

实现就医直接结算

“随着经济的发展,跨地区流动人口越来越多,群众对实现医疗保险异地直接结算一直非常关心。而且,国家要求今年年底实现全国异地就医直接结算。要实现这个目标,首先要实现自治区内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并与国家直接结算平台对接,推进跨省就医直接结算,为参保群众提供更方便、更快捷的服务。”自治区人社厅副厅长丁飞说。

今年,我区全面落实《自治区健康扶贫工程实施意见》,对建档立卡农村牧区贫困人员实行“两降低、两提高”的政策,即基本医保和大病保险起付各降低50%;基本医保报销比例和大病保险分段报销比例各提高5%。对于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在旗县区内定点医疗机构实行先诊疗后付费制度,推行基本医保、大病保险、疾病应急救助、医疗救助“一站式”信息对接和即时结算,切实减轻贫困人口就医负担。

织密保障安全网

社会保障是民生之基。今年我区社会保障重点从“改革、扩面、提待、兜底”4个方面下功夫。

“改革”主要是落实国家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总体

方案,建立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社会保障制度。“扩面”主要是完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和转移接续政策,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到2017年年底,全区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达到676万人、城镇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达到734万人、城镇基本医疗保险达到2050万人、失业保险达到245万人、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均达到305万人。取消户籍限制,鼓励进城务工农牧民参加职工养老保险。“提待”主要是继续提高基本养老保险养老金标准和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财政补贴标准,实施统一的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制度,提高参保居民待遇水平。“兜底”主要是严格落实贫困人口养老、医疗保险政府代缴保费政策,由政府兜住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的底线。

“截至2016年年底,我区已符合条件的24.48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纳入农村牧区低保。对于通过扶贫政策扶持后家庭收入超过低保标准的低保对象家庭继续发放3~6个月的低保金,‘扶上马送一程’,确保兜得准、兜得实、兜得牢、兜得稳。”自治区民政厅副厅长冯呼和说。

发放助学贷款10亿

贫困家庭孩子的上学问题,一直以来都备受社会

关注。今年是国家新的学生资助政策实施10周年,自治区将以“精准资助”和“资助育人”为重点,确保实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全覆盖,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失学。

今年我区继续实施低保家庭大学生和孤儿大学生1万元补助政策,将覆盖范围扩大到所有建档立卡家庭,进一步完善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申请、审核、发放和贷后管理工作,确保应贷尽贷。预计发放贷款10亿元,惠及学生14万人。

新改扩建幼儿园160所

近年来,我区学前教育发展迅速,但“入园难”以及“大班额”现象依然存在。在解决这个问题上,自治区教育厅副厅长张亚民说:“自2016年我区实施学前教育二期三年计划以来,各级政府投入57.42亿元,新增幼儿园932所,解决了9万多名幼儿的入园问题。截至2016年年底,全区幼儿园达到3673所,在园幼儿达到60.75万人。”

张亚民说:“今年,我区将出台《关于又好又快发展学前教育的实施意见》,启动实施学前教育三期行动计划,各级政府合计计划投入约18亿元,新建、扩建、改建普惠性幼儿园约160所,新增学位约2万个,入园难将得到进一步缓解。”

为期40天 2017年春运圆满结束

文/本报记者 查娜 刘睿 郝儒冰

2月21日,为期40天的2017年春运圆满落幕。期间,我区铁路发送旅客373.6万人次、民航完成旅客吞吐量879596人次、公路平均每天发送旅客约6000人次。

铁路:科学规划调配运力

呼铁局发送旅客373.6万人次,同比增运21.6万人次,增长6.1%。其中,直通发送旅客112.9万人次,同比增运4.7万人次,增长4.3%;管内

发送旅客260.7万人次,同比增运16.9万人次,增长6.9%。

2017年春运,为了满足旅客出行需求,呼铁局根据春运重点方向的客流特点,科学规划调配运力,增开临客列车2对、套跑列车1对,对重点列车扩编加挂车厢256辆次,并通过“以卧代座”等方式努力提升运力,在节后正月初六至初九开行呼和浩特—乌拉特前旗K7925/6次管内高峰旅客列车。为了满足短途旅客出行需求,多趟管内动车组实

行重联运行,出行高峰期间每日可增加2500客座能力,有效地缓解了呼、包、集、鄂城际间客流压力。

民航:增开多条国内外航线

呼和浩特机场在春运期间共完成运输起降8866架次,同比增长13.6%;完成旅客吞吐量879596人次,同比增长20.6%;进出港平均客座率达到75.9%;日均运输飞行起降222架

次,日均旅客吞吐量21990人次;其中,2月14日旅客吞吐量为25350人次,是今年春运单日旅客吞吐量最高值,突破历史纪录。

为满足旅客国内外旅游的需求,机场新开通了呼和浩特—珠海、呼和浩特—越南岷港以及呼和浩特—越南芽庄等国内外航班。另外,机场开展了志愿者“暖冬行动”,在值机区域安排志愿者服务岗位,主动为旅客答疑解惑,有效节省了旅客排队办理手续

的时间,维护了航站楼内的秩序,为旅客春运期间的顺利出行提供保障。

公路:客流波谷不低高峰持续

记者从呼和浩特市长途客运站了解到,今年春运期间客流量一直比较平稳,排队队伍不长,上车没有拥挤,每天的客流平均维持在6000人次以上,形成今年春运波谷不低、高峰持续的客流特点。

呼和浩特长途汽车站采取了多项措施方便旅客购票。一是汽车站在各大媒体报纸、网站公布订票网址和订票电话,30人以上团体票实行送票上门服务,方便学生、农民工团体购票。二是在市区设立多个汽车票代售点与各旗县长途汽车站联网售票,方便旅客就近购票。三是增设售票窗口,延长售票时间,提前5天预售票等都让春运显得忙而不乱,没有滞留一名旅客。